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梁小姐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708
傳真：03-5585412
電子信箱：1576005@hc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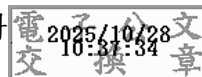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交企字第11453152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HK23005_1_28100747928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新增尖石鄉泰崗溪列為水域遊憩活動禁止水域」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，請查照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新竹分署

副本：交通部觀光署、本府交通旅遊處觀光企劃科



A150800 秘書處 敬文:114/10/28



1140312104

有附件